



安宁市公安局关于安宁市湖滨路实行单向交通组织通行方案的公告的通知

安公规〔2020〕1号

《安宁市湖滨路实行单向交通组织通行方案》已研究同意，现予以发布。

安宁市公安局

2020年07月0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安宁市湖滨路实行单向交通组织通行方案

为缓解我市城区交通拥堵，优化城区路网通行秩序，结合百花公园周边路网的实际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安宁市湖滨路交通组织进行调整，具体公告如下：

安宁市湖滨路全天 24 小时禁止机动车（公交车及非机动车除外）由南向北通行，实施由北向南单向行驶的交通组织措施。受单向交通组织影响的单位和市民请提前规划好出行线路，自觉遵守单行原则，安全文明出行，违反本公告者，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依法处罚。此公告自 2020 年 08 月 20 日起至 2025 年 08 月 19 日止。